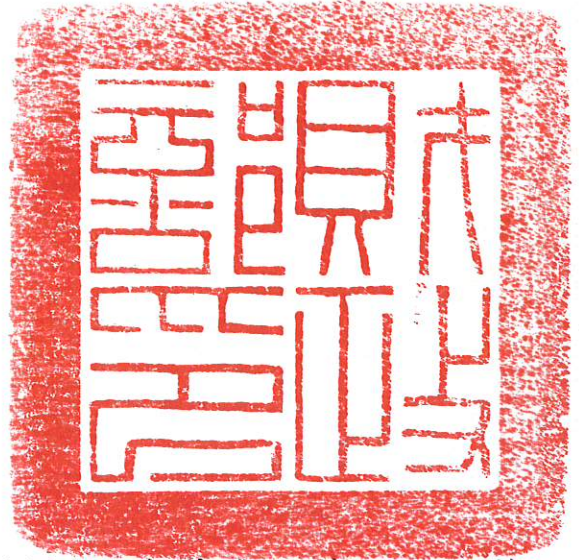


財政部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11203664410號



修正「財政部優質酒類其他蒸餾酒類認證評審基準」第二點、第五點、第六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財政部優質酒類其他蒸餾酒類認證評審基準」第二點、第五點、第六點

部長 莊翠雲

出國

政務次長 阮清華 代行